

2018 年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概 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
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部门 ） 概况

一、主要职责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是根据《中共珠海市委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珠海市部分市直机构调整方案〉〈珠海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实施意见〉的通知》（珠字〔2009〕9号）设立的，为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其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发展规划、政策，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并监督检查。

2. 组织开展人力资源调查，拟订人力资源和市场发展规划以及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

3. 负责促进创业、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创业、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创业、就业服务体系，建立健全创业扶持和就业援助制度，建立和完善职业资格制度以及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负责技工学校和各类职业培训机构的管理工作，牵头制定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会同

有关部门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4. 统筹建立全覆盖的城乡社会保障体系。统筹拟订城乡失业、养老、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补充保险标准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险、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编制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

5. 负责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工作，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6.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退休人员政策。

7. 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负责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指导人才管理和开发工作，制定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负责企事业单位管理人员继续教育管理工作，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承担博士后管理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

8. 负责国（境）外专家和其他国（境）外人员、留学人员来珠海创业、就业的管理和服务工作；统筹管理引进海外智力、出国（境）培训、有关国际交流工作。

9.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军队转业干部安置政策，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安置计划的编制下达工作，负责军队转业干部的安

置和教育培训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部分企业军队转业干部解困和稳定政策，统筹指导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工作。

10. 承担党政人才队伍建设的有关工作；统筹落实党政人才队伍建设规划；提出加强党政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建议；负责行政机关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工作人员综合管理，组织实施公务员法工作，拟订有关人员调配政策和特殊人员安置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市荣誉制度和政府奖励制度。

11. 承担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有关工作；统筹落实专业技术人员和技能人才队伍的建设规划；提出加强专业技术人员和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建议。

12.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13. 统筹拟订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制定禁止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14. 承办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珠海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珠海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珠海市人才资源与就业服务中心、珠海市社会保障（市民）卡管理中心、珠海市人力资源鉴定考试院、珠海市职员服务中心、珠海市高级技工学校。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65502.35	一、基本支出	34336.53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38283.82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5502.35	本年支出合计	72620.35
四、上级补助收入	7118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七、上年结转	2283	七、上年结转	2283
收入总计	74903.35	支出总计	74903.35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65502. 3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502. 35
基金预算拨款	0. 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 00
教育收费	0. 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 00
三、其他资金	0. 00
事业收入	0. 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00
其他收入	0. 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65502. 35
四、上级补助收入	7118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七、上年结转	2283
收 入 总 计	74903.35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34336. 53
工资福利支出	27158. 29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1. 78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30. 81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45.65
二、项目支出	38283.82
日常运转类项目	0.00
一般公共服务类项目	12045. 25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0. 00
其他类项目	0. 00
科技研发类项目	0. 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 00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0. 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0. 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专项业务类项目	0.00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教育类项目	148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项目	21097.5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项目	3658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72620.35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七、上年结转	2283
支 出 总 计	7490335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65502.35	一、一般公共预算	65502.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5502.35	本年支出合计	65502.3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65502	34337	311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995	10835	11160
20101	人大事务	2	0.00	2
2010103	机关服务	2	0.00	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835	10835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835	10835	0.00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11089	0.00	11089
2011008	引进人才费用	10708	0.00	10708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382	0.00	38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0	0.00	3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0	0.00	3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	0.00	3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	0.00	39
205	教育支出	10157	8674	1483
20503	职业教育	9734	8674	1060
2050302	中专教育	8674	8674	0.00
2050303	技校教育	1060	0.00	106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	0.00	6
2050803	培训支出	6	0.00	6
20509	教育附加安排的支出	417	0.00	417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17	0	4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34	14111	1852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7060	10288	6772
2080101	行政运行	8158	8158	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2560	1659	9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35	0	35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357	0	357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64	0	764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633	0	633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1	0	11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543	471	40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823	3823	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67	1167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1	1881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4	734	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2	42	0
20809	退役安置	9100	0	91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9100	0	91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1	0	2651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1	0	265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17	717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7	717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4	274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8	338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5	105	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65502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8811.27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2987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1224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2203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2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28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8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5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630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8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55.7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120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86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35
[50201]办公经费	[30206]水电费	293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248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510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110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37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51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168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94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7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223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03]咨询费	1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61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437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27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7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247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8]离退休特需费	21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04
[506]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09]资本性支出	38.85
[50602]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0902]办公设备购置	32.45
[50602]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09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4
[50602]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0999]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5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38.81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生活补助	91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 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905] 离退休费	[30302] 退休费	1730.6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08.21
[599] 其他支出	[399] 其他支出	772.1
[59999] 其他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772.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60.59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6.8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1.5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5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2.29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注：如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则本表以空表形式公开，并备注说明‘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说明：在以下必须公开的基本说明基础上，可根据本部门情况加以细化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74903.35 万元，比上年减少 7440.58 万元，下降 8.42 %，主要原因是 1、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直接划转医疗基金专户；2、人事考试和技能鉴定经费减少；3、上缴省考考务费减少；4、设备购置费减少；5、劳务派遣费用减少；6、社会保障数据清洗迁移工作作为一次性项目，在 2017 年已支付完成，2018 年没有做该项目预算。；支出预算 7262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401 万元，增长 26.92 %，主要原因是 1.人才专项资金补贴增加；2、就业创业补贴由于政策调整，享受补贴人数增加；3、根据《珠海市驻军随军家属安置办法》（珠府[2012]85 号），补贴我市每年随军的驻军部队家属，享受补助人数大幅增加；4、人员经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60.59 万元，比上年减少 46.31 万元，下降 43.32 %，主要原因是 1.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减少“三公”经费支出；2.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减少接待经费支出；3. 事业单位公车改革，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 6.8 万元，比上年 减少 21.2 万元， 下降 75.71 %，主要原因是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1.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5 万元），比上年 减少 14.5 万元， 下降 40.28 %，主要原因是 事业单位公车改革；公务接待费 32.29 万元，比上年 减少 5.61 万元， 下降 43.27 %，主要原因是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减少接待经费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672.58 万元，比上年 减少 755.54 万元， 下降 45.17 %，主要原因是 一是 2018 年公用经费由预算单位在财政部门核定的控制数内自行编制，所以比上年大幅减少；二是物业管理费从专项中列支，没包括在机关运行经费当中；三是公务用车改革，使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5466.45 万元，其中：

货物类采购预算 1172.57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29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4264.88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21931.45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55258.62 平方米，车辆 8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690.34 万元，主要是 购买证书专用打印机、台式电脑、打印机、扫描仪、空调主机更换冷却水塔、消防报警系统、各专业系教学、实训用设备以及办公家具 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人才专项补贴资金	8058	根据市委组织部到“十三五”末，全市人才总量 60 万人。新政出台后五年内，大力引进诺贝尔奖获得者、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得者以及中国或发达国家院士等顶尖人才，600 名左右高层次人才和 1000 名现代产业领域青年优秀人才，吸引带动各领域人才来珠海创新创业。
建设人才信息化系统(市人才专项资金)	105	通过建立人才信息库，对人才选拔、待遇兑现、绩效考核等全面实现信息化管理，对人才总量、流动和分布情况进行监测，对人才使用情况进行评估统计分析，指导我市对人才开发合理规划、精准施政，不断推进人才开发工作创新发展。
就业创业专项资金	2150	促进城乡居民、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创业，推动我市城乡居民实现更高质量的

		就业
创业人才创业项目经费资助（市人才专项资金）	792.5	从 2014 年起，用 5 年时间，从海内外引进和培养 60 个掌握先进创新成果、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产业化前景广阔的创新创业团队，500 名在某一领域造诣较深、业内普遍认可且为我市急需紧缺的各类高层次人才来珠海创新创业，以此提升我市中高端竞争力，力争把我市建设成为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发展的首选地之一
入选国家、省创新创业资助计划项目配套资金（市人才专项资金）	1825	利用国家和省级人才引进项目平台，从海内外引进和培养掌握先进创新成果、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产业化前景广阔的省“领军人才”、国家“千人计划”专家及创新创业团队，在某一领域造诣较深、业内普遍认可且为我市急需紧缺的各类高层次人才来珠海创新创业，以此提升我市中高端竞争力，力争把我市建设成为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发展的首选地之一。
博士后工作经费（市人才专项资金）	913	鼓励高端产业开展博士后工作，逐步扩大建站规模，壮大博士后人才队伍，到“十三五”末，博士站点达 80 个，招收培养博士后达 150 名。
高技能人才专项经费（市人才专项资金）	378	到 2020 年，全市技能人才总量达到 40 万名（新增 10 万名），其中高技能人才总量达到 14 万名（新增 4 万名，高级工 3.5 万名、技师 4000 名、高级技师 1000 名），占技能人才总量的 35%；择优支持“珠海工匠”200 名；建成市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基地，每年开展公共实训 2 万人次；建设 10 个市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10 个市级技师工作站
扶持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发展专项经费	800	优化我市人才发展环境，扶持处于研发和孵化阶段的留学人

		员创业项目，鼓励更多的带项目的留学人员来我市创新创业，提升我市自主创新能力，促进我市产业转型升级。
人事考试、技能鉴定经费	380	按照公平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认真组织开展各项考试。确保 2018 年度我市公务员招录、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和职业技能鉴定考试安全、顺利进行。
上缴省考考务费	380	此项目属收支两条线安排的收费经费，根据省粤价函[2001]237 号、粤财综[2005]189 号文和职业技能鉴定费收费方案要求，各地每年必须严格执行收费标准，按时按比例上缴考务费。
学生实习实训耗材	167.1	完成全校在校学生的技能实训、技能训练以及中级工、高级工、预备技师的考证训练，为珠海培养更多更优质的高素质技能人才。
广东珠海公共创业孵化（实训）基地运营经费	332.40	就业是民生之本，创业是就业之源。我市各级政府、各级人社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大众创业、万众创业”战略部署，把促进创业式就业摆在当前整个就业工作的首位。我市建立创业孵化服务平台目的在于为各类创业者提供“一站式”高效、优质、人性化服务的创业环境，建立小企业生成发展机制。通过创业孵化，培育创业带头人，发挥创业带动就业的倍增效应，深入推进我市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工作。按“省市共建、以市为主”的原则，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市人民政府合作共建广东珠海公共创业孵化（实训）基地，助力我市创业基地发展壮大，为全省创业孵化基地建设提供经验，具有示范引领效应。 2018 年计划保持 80 个创业企业（项目）在创业基地有

		效运作，直接带动就业 300 人以上，力争实现入孵企业经济产值 4000 万元以上，帮助入孵企业成功对接风险投资 2000 万元以上，入孵企业成活率保持 50%以上。通过专业机构的资源整合，推动创业基地将创业培训、开业指导、项目对接、孵化实训、融资服务等功能有机结合起来，形成孵化规模效应和集聚效应。吸引产、学、研、信息中介服务等创业专业机构的共同参与，资本、人才、技术、项目、管理、无形关系等各类创业资源及时有效融合，形成孵化规模效应和集聚效应，促进创业资源对接和创业企业合作共赢。推动创业基地逐步形成品牌效应和服务特色，提升孵化服务能力，提高创业成功率。发挥创业示范作用，引领全市创业孵化基地的建设与发展。
软硬件运行维护及联网同通讯费	332.5	根据三定方案：我中心负责全市各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信息系统建设的规划、实施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维护和管理；负责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计算机网络系统的建设、维护和管理；负责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工作人员的计算机应用培训工作；负责全市民政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维护和管理；负责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热线（12333）的建设和管理工作。中心负责全市社会保障（市民）卡的发行、运行和管理；负责全市社会保障（市民）卡内资金清算和管理；负责全市社会保障（市民）卡网点设备的建设、维护和管理。

		需开展如下工作：1、业务系统的软、硬件维护；2、信息化建设办公设备更新和维护；3、社保卡终端设备维护（含 PSAM 卡）；4、内部网络线路维护；5、安全设备维护；6、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7、数据备份磁带；8、公安联网报警系统维护 9、机房设备维护；10、网络设备维护；11、网络服务器维护；12、软、硬件服务外包；13、空调、UPS 维护；14、气体消防维护；15、摄像头、视频监控维护；16、视频、电子档案存储空间按每年 200T 增加；17、数据更新、线路租赁、网络信息维护和零配件费用等保障本单位计算机系统正常运行和信息安全事项。18、DB2 数据库（8 个）、WAS 中间件（26 个）维护；19、IBM 大型机（1 台）、IBM 小型机（8 台）、存储设备（2 台）系统维护（含硬件、操作系统、磁带库、虚拟化系统巡检及应急技术支持服务等）；20、驻场维护服务；21、现有业务信息系统（珠海市社会保障信息系统（6000 系统）、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系统（居民系统）、珠海市社会保险业务经办与档案信息化管理系统（影像化）、珠海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信息系统（劳动系统）、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上服务平台等）建设改造及完善软件开发、升级等；22、新增软、硬件服务外包；23、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业务软件日常维护外包；24、加班误餐费；25、光纤专线费（含互联网专线、与市局直属各单位互联线路、局大楼与业务窗口大楼互联线路及下属业务网点等线路）；26、
--	--	--

		移动办公网通信费（含局机关各科室及我中心值班人员所配备的无线路由通讯费，用于我局的移动办公联网）；27、短信平台通信费（网上服务平台短信费用，用于参保群众的注册、医保消费通知和社保卡业务办理通知）。
--	--	---

注：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说明：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以下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